

檔 號：
保存年限：

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 函

地址：台北市和平東路2段106號
聯絡人：張哲浩 副研究員
電話：02-2737-7525
傳真：02-2737-7673
電子信箱：thchang@nsc.gov.tw

受文者：慈濟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98年7月14日

發文字號：臺會工字第09800482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如主旨（098D2014306.PDF）（098D2014306.PDF，共1個電子檔案）

主旨：本會九十八年度資訊安全技術研發專案計畫自即日起接受申請，至九十八年八月二十日截止，逾期恕不受理。茲檢送本會九十八年資訊安全技術研發專案計畫補助辦法乙份，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本會九十八年「資訊安全技術研發專案計畫補助辦法」之相關說明業已公佈於網站，重點說明如下：

（一）本會為配合我國在資訊安全關鍵技術及創新應用的研發，促進產學研界合作發展資訊安全軟體與創新應用，培育資訊安全軟體產業所需人才，並鼓勵台灣學術界與國際一流學研機構合作，特規劃本研發專案補助辦法，鼓勵學術界積極提案申請。

（二）本研究專案計畫架構，共分三個分項：

1、國際合作研究計畫類：本分項計畫鼓勵台灣學者積極與國外知名資訊安全研究機構合作研提計畫，並鼓勵以整合型計畫方式提出申請，如與合法立案之民營公司、或法人機構等有具體之合作計畫，可以將計畫成果導入應用者優先推薦（計畫申請書應敘明合作計畫內容、合作單位投入資源情形及計畫成果導入應用方





式)。

- 2、整合型研究計畫類：本分項計畫以整合型計畫方式提出申請，如與合法立案之民營公司、或法人機構等有具體之合作計畫，可以將計畫成果導入應用者優先推薦（計畫申請書應敘明合作計畫內容、合作單位投入資源情形及計畫成果導入應用方式）。
- 3、個別型研究計畫類：本分項以個別型計畫型式提出申請，如與合法立案之民營公司、或法人機構等具有具體之合作計畫，可以將計畫成果導入應用者優先推薦（計畫申請書應敘明合作計畫內容、合作單位投入資源情形及計畫成果導入應用方式）。

(三)相關細項說明，請參閱（國科會工程處網站

(<http://www.nsc.gov.tw/eng/>)-最新消息或資訊學門網站

(<http://cs.nsc.ncku.edu.tw/news/>)，「國科會資訊安全技術研發專案補助辦法」。

(四)計畫申請作業，請依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辦法，研提正式計畫申請書（採線上申請，並請於計畫名稱後括弧備註申請之分項），申請類別：一般型研究計畫。計畫歸屬請點選「工程處」、學門代碼名稱請點選「資訊學門-資訊安全」，以利作業。並由計畫主持人所任職之機構於九十八年八月二十日前函送國科會申請（請彙整造冊後專案函送）逾期恕不受理。

正本：國立臺灣大學等282個單位（共282單位）

副本：本會綜合處

98/07/14
15:57:40

主任委員李羅權